

证券代码：833429

证券简称：康比特

公告编号：2025-027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综合授信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及需要，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一年；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三年；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可申请多笔，总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四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一年；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业务，期限不超过三年。

本次授信公司将根据银行的要求并在相关规范的前提下，拟用公司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担保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白厚增为部分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或信用担保方式进行担保。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优化工作流程，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申请授信额度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补充公司资金需求，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有效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